

南京市商品房预售方案

编 号 2020120501948

开发企业 南京市雨花台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 滨河云城

项目地址 雨花台区板桥 A 地块

申报日期 2020-12-05

南京市住房保障和房产局制

填 写 说 明

- 1、本方案由开发企业自行填写，填写内容必须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- 2、申请预售房屋面积应由具有房地产测绘资格机构预测算。
- 3、本方案中提交的所有复印件，均应由收件人员与原件核对后，在复印件上加盖“与原件核对一致”印章并签字后方可生效。
- 4、●为可选项，用“√”或“×”选定。
- 5、本方案在南京市房地产综合业务系统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申报栏填写，上传并打印提交。

南京市商品房预售方案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、《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定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(以独立的建筑区划为单位)

开发企业名称	南京市雨花台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		
办公地址	雨花台区宁南大道 19 号		
法定代表人	姜玲	联系电话	52880060
授权委托人	成娟	联系电话	15951785347
开发资质等级	暂定贰级	资质证书编号	南京 KF14537
开发项目名称	滨河云城	项目核准决定文书号	宁发改投资字【2009】332 号、宁发改备【2017】18 号
项目坐落	雨花台区板桥 A 地块		
售楼处地址	雨花台区凤集大道 2 号		
开发企业销售负责人	以下空白	联系电话	以下空白
代理销售公司名称	以下空白		
代理销售公司负责人	以下空白	联系电话	以下空白
用地总面积(m2)	251960.2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编号	宁国土资让合【2005】196 号
不动产权证书号(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号)	宁雨国用(2014)第 14497 号、宁雨国用(2014)第 14495 号	土地使用年限	居住份额用地 70 年，其他份额用地按法定最高出让年限确定，自出让人向受让人交付土地之日起算
土地证载用途	城镇混合住宅用地	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	320114201390028
拟规划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(含地上、地下)	725663.52	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	建字第 320114201690062 号、建字第 320114201690073 号、建字第 320114201590054 号、建字第 320114201690021 号、建字第 320114201690129 号。

容积率	1.8	绿地率	42.24%	
建筑密度	20.85%	施工许可证号	320114201511230101	
房屋总幢数	67	其中住宅	幢数	62
			建筑面积(m²)	437440.37
施工单位名称	安徽金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		
监理单位名称	南京广顺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			
开工时间	2015-08-14	拟竣工时间	2021-12-30	
备注:	本次申报滨河云城 8 幢，实际开工日期为 2015 年 10 月 30 日，竣工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15 日。上述数据以 A 地块数据为准。			

二、项目分期开发建设情况

该项目拟分 6 期开发建设, 具体情况如下:

期数	幢数	幢号	建筑面积 (m ²)	拟开工时间	期内投资 (万元)	拟上市销售 时间	拟竣工时间
1	3	1 幢、2 幢、3 幢	28545.6	2015-08-14	2003.79	2018-10-19	2021-12-30
2	2	22 幢、23 幢	14449.2	2015-11-23	9001.45	2018-12-25	2021-12-30
2	2	36 幢、38 幢	13028.5	2015-11-23	8116.39	2019-04-01	2021-12-30
2	2	4 幢、5 幢	889.9	2015-12-23	13013.83	2019-06-05	2021-03-30
1	2	21 幢、35 幢	13025.4	2015-08-14	8114.46	2019-06-30	2021-03-30
2	1	37 幢	3689.6	2015-11-23	2298.35	2019-07-12	2021-03-30
1	1	20 幢	7224.3	2015-08-14	4500.5	2019-07-12	2021-03-30
2	2	6 幢、7 幢	20839.4	2015-11-23	12982.37	2019-09-15	2021-04-30
4	2	24 幢、25 幢	9487.7	2017-08-01	6660.01	2019-09-15	2021-04-30
4	1	26 幢	7224.3	2017-09-01	5071.46	2020-10-08	2021-12-30
4	1	27 幢	3689.6	2017-09-01	2535.73	2020-12-04	2021-12-30
2	1	8 幢	10475.5	2015-10-30	7353.42	2021-01-11	2021-12-15
4	18	16 幢、17 幢、 18 幢、19 幢、 28 幢、29 幢、	169953.5	2017-08-01	119354.85	2021-02-28	2021-12-30

		30 幢、31 幢、 32 幢、33 幢、 34 幢、41 幢、 42 幢、43 幢、 44 幢、45 幢、 46 幢、64 幢					
5	14	9 幢、10 幢、11 幢、47 幢、48 幢、49 幢、53 幢、54 幢、55 幢、56 幢、57 幢、58 幢、59 幢、60 幢	164625.46	2018-11-01	113167.39	2021-03-28	2021-12-30
6	1	地下车库	142358.27	2015-08-14	54252.61	2021-03-30	2021-12-30
3	7	50 幢、51 幢、 52 幢、63 幢、 66 幢、67 食堂、 65 学校	91019.1	2016-10-01	63891.95	2021-09-03	2021-12-30
2	5	13 幢、14 幢、 15 幢、39 幢、 40 幢	93832	2015-10-01	68022.59	2021-09-09	2021-12-30
1	3	12 幢、61 幢、 62 幢	33948.8	2015-08-14	22267.63	2021-09-28	2021-12-30

三、土壤污染防治情况

根据《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》（环境保护部令第 42 条），该项目土地 不需要 进行土壤污染防治，相关情况在销售现场公示。

四、公建配套建设要求

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编号：宁国土资让合【2005】196 号 明确，本项目须配建：

以下空白

五、项目配建附属房屋情况

1、物业服务用房配置说明

本项目按《江苏省物业管理条例》应配建物业服务用房 2902.65 平方米。规划核准 2933.81 平方米。具体情况见表：

申报情况	预售许可证号	坐落位置（幢号、室号）	物业服务用房面积
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			(m ²)
-	-	-	
合计	-----	-----	

2、机动车库、车位相关情况

本项目按规划配建机动车停车库 2 个，室内机动车停车位 5354 个，严格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》、《江苏省物业管理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出售、出租或附赠。

3、其他

以下空白。

六、物业管理企业及物业区域备案情况

本项目的前期物业管理企业采用 公开招投标方式选聘，并向 南京市物业管理办公室 进行备案，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 签订，前期的物业管理企业为 南京英联量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，其资质证号 WY01197。

本项目物业管理区域四至界限东至 宁芜公路南至 凤集大道西至 滨河城市花园北至 中小学校及凤舞路 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 在 南京市雨花台区住房和建设局 办理备案手续，备案编号为 2018 字 0040 号。

七、本次申请预售房屋基本情况

1、房屋坐落和幢号说明

本次申报预售房屋坐落以 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 证载为准，幢号以预测成果报告所载为准。

2、建设用地使用权权利状况

无

3、房屋具体情况

期数	幢号	用途	销售面积(m ²)	套数	装修类型	拟竣工时间	均价(元/m ²), 车位: 万元/个
2	8	丙 2 类储藏室	388.79	25	毛坯房	2021-12-15	7000
2	8	一般住宅	8870.82	108	精装修	2021-12-15	26074.85

4、车位具体情况

车位不在预售申报范围内，待后期申报时予以说明。

5、开盘时间

本次开盘销售时间拟在核准预售后第 5 (<10) 日。

八、预售资金监管情况

幢号	监管银行	监管账号	监管额度(万元)	变更情况
8 幢	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融城支行	0162210000001438	4834.42	

九、住房质量责任承担主体和承担方式

我司是工程质量的第一责任人，对建设工程的质量全面负责，在法定的保修期内，承担该项目的工程质量保修责任，具体期限和范围见《住宅质量保证书》。

因我司开发资质登记为暂定资质，若出现歇业等清算情况，本项目的质量责任承担主体则变更为南京家乐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(附担保函)，该公司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和相应的赔偿能力（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）。

十、住房能源消耗指标和节能措施

建设单位	南京市雨花台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		
项目名称	滨河云城	幢号	8
住房能源消耗指标	65%		
屋面保温	保温材料种类	挤塑聚苯板（XPS）B1 级、发泡陶瓷保温板（防火隔离带）A 级	
	保温层厚度(mm)	70	
外墙保温	墙体材料	钢筋砼、混凝土多孔砖	
	保温型式	外保温	
	保温材料种类	模塑聚苯板（EPS）B1 级 发泡陶瓷保温板（冷桥部分）A 级	
	保温层厚度(mm)	北 墙	30
		南、东、西墙	30
外门窗	窗框型材	断热铝合金型材	
	窗玻璃材料	北向	6LOW-E+12A+6（高透）5LOW-E+19Ar+5（高透）（高性能间隔条暖边中空玻璃）
		南向	6LOW-E+12A+6（高透）5LOW-E+19Ar+5（高透）（高性能间隔条暖边中空玻璃）（中置百叶）

		东向	6LOW-E+12A+6（高透）5LOW-E+19Ar+5（高透）（高性能间隔条暖边中空玻璃）（中置百叶）
		西向	6LOW-E+12A+6（高透）5LOW-E+19Ar+5（高透）（高性能间隔条暖边中空玻璃）（中置百叶）
遮阳措施	中置百叶遮阳、固定遮阳、LOW-E 遮阳		
其他节能措施	其他节能措施		

十一、相关承诺如下：

1、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前，不以认购、预定、排号、发放 VIP 号等方式向购房人收取或变相收取定金，预定可等性质的费用，不要求购房人提供银行定存、资金证明等验资性质的银行凭证，不采取与电商捆绑、参与入会抵房款等促销活动。

2、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后，按《商品房预售方案》中承诺的时间一次性公开 全部准售房源。客户积累大于可供房源时，采取有公证机构主持的公开摇号方式销售商品住房。

3、公司加强内部及代理公司的管理，凡出现炒房卖号的，一经查实，将无条件接受管理部门处罚，返还违法所得，涉事人员解除劳动合同。

4、认真落实购房实名制，认购后不能更改购房人姓名。自开盘之日起，三日内上传认购信息，确保销售现场销售进度与南京网上房地产公司的销售进度完全一致。

5、严格按照物价部门备案的价格销售商品房，不变相加价。

6、预售资金将优先用于后续工程建设，监管额度内的预售资金不挪作他用，若该项目因债权债务纠纷，司法部门冻结、划扣监管账户资金时，我司提供其他足够资金的账户予以配合，并及时书面告知预售资金监管部门。

7、领取《商品房预售许可证》的同时，以下空白幢（楼）以下空白层，申请办理在建工程抵押抵押登记。期间，严格按照《商品房认购协议》约定时间及时解压与客户签约备案，不因抵押变现捂盘。

8、房屋预售面积由南京康迪亚房地产测绘事务有限公司测算，面积分摊明细和公共 部位等详见销售现场公示的预测报告。未经规划核准的，但后期增加的共有部位不计入分摊。

9、本次申报预售许可的项目不可以向中国境外人士（含港澳台）销售。

10、严格按照《南京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》规定，在办理房屋所有权首次登记之前，按标准一次性足额交存物业维修金及首次业务大会会议筹备经费。

11、严格按照《南京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》规定，做好白蚁防治工作，在进行房屋销(预)售时，向买受人出具房屋白蚁预防的证明文件。

12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（如团购等）

一、根据设计要点，公共配建及停车位配建如下：

1、地块内应配建九年一贯制学校（小学 30 班，用地规模不小于 25500 平方米）、12 班幼儿园（用地规模不小于 4700 平方米）；

2、地块内应配建面积不小于 1000 平方米的社区服务中心（含老年人服务中心、文化活动中心、卫生站）、面积不小于 3000 平方米的农贸市场、物业管理用房、变电所、燃气调压房、公共厕所、垃圾转运站等，不得漏项。凡本项未做具体规定的，应按《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》（GB50180-93，2002 版）中的小区级定额指标进行设置。3、按不小于 1.5 平方米/人的标准配建公共绿地。（集中绿地每处不小于 3000 平方米）。

4、用地红线范围内应按《南京市建筑物配套停车设施标准与准则（2012 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配置停车泊位，非机动车停车库应在建筑物内部统一考虑（底层架空或半地下室停放）。

二、现场选房采取预约制，实行差别化分批开盘选房，分时分批，控制客户到场人数，每批次后场参与选房人数不超过 20 人，后续根据全市疫情管控情况，实施动态调整，根据宁防指（2020）35 号文件要求，我司已经成立防控疫情小组，指定疫情防控预案，并将滨河云城疫情防控承诺书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相关文件在售楼处公示。三、根据《2020 年南京市人才购买商品住房（试行）》（宁委办法【2019】89 号）要求，本次上市销售的 108 套住宅房源中，33 套对人才优先供应、33 套对无住房家庭优先供应。我司此次申报的地下车库内共有丙二类储藏室 25 间，位于负一层（室号为 1 室-25 室）总建筑面积 388.79 平方米。我司承诺本次申报地下车库 25 间丙二类储藏室只销售给本栋业主，由此产生的纠纷由我司承担。

四、网上报名，登记人需通过我司官方微信公众号：石林地产（微信号：shilindichan52880088）点击菜单栏【线上报名】，进入报名通道，按页面上公示的报名方法及规则报名；如遇网络问题无法报名，请致电 025-52880088 与我司联系，由我司工作人员进行解答。我公司对本预售方案的真实性做出郑重承诺，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13、我公司对本预售方案的真实性做出郑重承诺，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。

13、我公司对本预售方案的真实性做出郑重承诺，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开发企业名称：（签章）南京市雨花台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章）姜玲

日期：2020-12-05

序号	附件名称
1	新建商品住房价格备案联系单
2	南京市商品住房价格申报价格表
3	建筑工程规划设计要点
4	预审合格单
5	不动产抵押权证
6	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结果证明
7	必建人防面积及区域核定单
8	南京市物业管理区域备案表
9	开发项目备案通知书
10	南京市物业管理招投标中标备案表
11	地名命名批复
12	商品房预售款专用账户监管协议书
13	营业执照变更相关资料
14	担保函、担保企业营业执照及在业查询
15	关于开竣工日期不一致的补充协议

担 保 函

滨河云城 业主：

我公司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相应赔偿能力的 有限责任 公司，我司保证在 南京市雨花台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出现歇业等清算情况时，在法定的保修期内为该司销售的 滨河云城 项目的工程质量承担保修责任。

公司名称（盖 章）： 南京家乐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 南京市雨花台区卡子门大街 88 号

通讯地址： 南京市雨花台区卡子门大街 88 号

邮政编码： 210012

营业执照注册号： 91320100694637654H

法定代表人姓名： 姜玲

联系电话： 52880060

授权委托人姓名： 成娟

联系电话： 15951785347

签署时间： 2020 年 12 月 7 日

签署地点： 南京市雨花台区卡子门大街 88 号